



靜宜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轉學生招生簡章

(招生學系：二、三年級)

經本校 107 年 9 月 19 日招生委員會會議通過
校址：43301 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
網址：<http://web.pu.edu.tw/~pu1470>

重要日程

項 目	日 期
簡章網路公告 (考生自行上網下載)	107. 10. 8(一)起
網路報名、繳費 http://alcat.pu.edu.tw/_exam/	報名期間：107. 11. 19(一)12:00 ~12. 6(四)24:00 繳費期間：107. 11. 19(一)12:00 ~12. 7(五)15:30
郵寄審查資料 ※符合第7頁身分考生需另繳相關證明	107. 12. 7 (五) 前【郵戳為憑】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http://web.pu.edu.tw/~pu1470	107. 12. 28(五)
公告榜單 http://web.pu.edu.tw/~pu1470	108. 1. 10(四)
寄發成績單	108. 1. 10(四)
複查截止日	108. 1. 15(二)【郵戳為憑】
正、備取生就讀意願網路登記	108. 1. 10(四)上午 10:00 ~108. 1. 14(一)中午 12:00 止
公告就讀意願登記結果	108. 1. 15(二)中午 12:00
報到	108. 1. 21(一)
第一次遞補報到	108. 1. 23(三)
第二次遞補報到	108. 1. 24(四)

各單位洽詢電話(本校總機：04-26328001)

洽詢事項	分機或專線	承辦單位
簡章下載、報名相關事宜、報考資格、成績單寄發	分機 11170-11175 專線(04)26645014 (04)26645041-3	招生組
報到註冊、學力證件繳驗、學分抵免、選課	11111-11118、11120-11123	綜合業務組
兵役相關	16205	軍訓室
就學減免、就學貸款相關	11212-11213	生活輔導組

目 錄

壹、招生類別	_____	1
貳、修業年限	_____	1
參、報考資格	_____	1
肆、特種身分考生報考優待辦法	_____	3
伍、報名注意事項	_____	6
陸、招生系別、名額及各系組甄試方式		8
柒、報名費繳款、報名資格審核情況及成績查詢		26
捌、成績核計及錄取原則	_____	26
玖、放榜	_____	27
拾、複查成績	_____	27
拾壹、報到註冊		
(含抵免學分、提高編級、各系抵免辦法查詢網址)		27
拾貳、申訴辦法	_____	29
拾參、其他事項	_____	29

附表 (請考生自行上網下載:網址 <http://web.pu.edu.tw/~pu1470>)

- ◎學系自訂表格格式檔 (中文系)
- ◎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 ◎報名表範例
- ◎外國學歷切結書
- ◎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
- ◎鄰近住宿資訊
- ◎來校交通方式

靜宜大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招生簡章

壹、招生類別：日間學制二、三年級，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入學。

貳、修業年限：四年（得延長修業至多二年）。

參、報考資格：

一、具下列報考資格之一者，可報考各學系**二年級**第二學期：

(一) 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業累計滿 3 學期以上者。

(二) 大學【二年制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者。

(三) 專科學校學生，具下列資格之一者：

1.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或專修科畢業。

2.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肄業學生。

(四)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五) 符合年滿 22 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 80 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1、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2、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3、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六) 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 54 學分者。

二、具下列報考資格之一者，可報考各學系**三年級**第二學期：

(一) 學士班肄業學生，修業累計滿 5 學期以上者。

(二) 大學【二年制學士班】學生，修滿一年級上學期者。

(三) 空中大學肄業全修生，修得 90 學分者。

三、就讀藝術教育法第七條所定一貫制學制肄業，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大學學士班或五年制專科學校，準用第一項第一款、第三款及第二項第一款規定。

四、轉學生經錄取入學者，其學分抵免，由各學系及相關單位審核確定。考生擬申請提高編級或因學分抵免不足須延長修業年限，概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五、 附註：

- (一) 本考試採先考試後審核報考資格，報考學歷(力)資格之認定，以報名登錄資料為依據，錄取報到時再依報名時所填之報考資格繳驗相關學歷(力)證件正本，如有不符報考資格者，即取消錄取資格。**※請考生審慎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若報考資格不符將無法報到入學。**
- (二) 因操行成績不及格退學之本校學生，不得報考。
- (三) 僑生需持有教育部分發僑生入學原始分發文件或僑委會發給之正式僑生身分證明書，始得以僑生身分登記，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四) 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服役)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人、警察等)，其報考及就讀應自行依各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否則錄取後無法就讀問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本校不予保留入學資格。
 - (1) 現役軍人若退除役日期在本校報名截止日(107.12.6 含)前，須繳交退伍令影印本，准以退伍軍人身分報考，考試成績得依規定優待。
 - (2) 現役軍人在本校報名截止日後至開學日前(107.12.7 至 108.2.17 期間)退除役者，須經服務單位主管同意並出具「退伍或解除召集日期證明」，始得報考，但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3) 現役軍人須繳交國防部或軍種總部本年發給之核准升學正式證明文件影印本，始得報考，考試成績不予優待。
- (五) 專科學校應屆畢業役男，參加本考試可自行向戶籍地之鄉(市、區)公所辦理延期徵集入營，有效日至學校註冊截止日止。
- (六) 持境外學歷報考之考生，須符相關學歷採認法規規定，就讀學校須為教育部認可，報名時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成績單、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如係外國人士或僑民則免附)並填具本簡章附表外國學歷切結書，如經錄取，報到時須繳交國外學歷證件原文正本、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原文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另須繳交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如係外國人士或僑民則免附)或護照影本，以供查驗，如經查驗不符，取消入學資格。
- (七) **本項考試不招收陸生。**

肆、特種身分考生報考優待辦法：【**雙重特種身分考生限擇一報考**】

凡以特種身分報考之考生，須於報名時向本校提出申請，並繳驗相關證明文件影本，經核符後，始可依各該項身分考生升學優待辦法規定辦理，否則概依普通身分考生規定，不予優待，報名時未提證件申請優待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

一、退伍軍人(含替代役)：

依教育部 105 年 11 月 23 日修正發布施行之「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規定辦理：

(一)應於報考時檢送退伍令等規定證件影本接受審查，若報名時尚未退伍，其身分仍為「現役軍人」，依規定不得享受優待。

(二)退伍軍人於退伍後五年內報考(即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含)以後退伍)，考試成績加分優待，依下列規定辦理。

資格條件		優待方式	報名代號	優待說明
在營服役期間5年以上	退伍後未滿1年	原始總分加 25%	G	錄取之學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享優待。
	退伍後1年以上，未滿2年	原始總分加 20%	H	
	退伍後2年以上，未滿3年	原始總分加 15%	I	
	退伍後3年以上，未滿5年	原始總分加 10%	J	
在營服役期間4年以上未滿5年	退伍後未滿1年	原始總分加 20%	K	
	退伍後1年以上，未滿2年	原始總分加 15%	L	
	退伍後2年以上，未滿3年	原始總分加 10%	M	
	退伍後3年以上，未滿5年	原始總分加 5%	N	
在營服役期間3年以上未滿4年	退伍後未滿1年	原始總分加 15%	O	
	退伍後1年以上，未滿2年	原始總分加 10%	P	
	退伍後2年以上，未滿3年	原始總分加 5%	Q	
	退伍後3年以上，未滿5年	原始總分加 3%	R	
在營服現役期間，因作戰或因公成殘，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者，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5年者。		原始總分加 25%	S	
在營服現役期間，因病成殘，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者，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5年者。		原始總分加 5%	T	
在營服役期間未滿3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且退伍後未滿3年者。		原始總分加 5%	U	

- (1)合於前述規定者，報名時應檢送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除役令或解除召集證明書(僅限臨時召集者)證件影印本。
- (2)在營服役五年以上軍官，凡上尉以下者(含上尉)，應附繳初任官人事命令、初任官任官令或軍事校院畢結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其服役起始時間之文件；傷殘退伍軍人應附繳撫卹令。前述證件如已遺失，應檢送權責單位年資之證明書。
- (3)依據 104 年 6 月 10 日修正公布之「替代役實施條例」第 21 條第 3 款規定：「替代役役男服役期滿後，得享有「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新生或轉學生時，除研究生及學士後各學系學生外，其考試成績加分優待，準用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之規定」之優待。因此，**替代役役男服役一年以上**期滿，或服役期間因公或因病成殘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者，得準用「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第四目及第五目規定辦理(即上表中報名代號 S、T、U 之優待標準)。

二、運動績優生：

依教育部 104 年 10 月 14 日修正發布之「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專科學校肄(畢)業之學生，在學期間運動成績合於下列各款規定之一者，其報考大學轉學考試時，增加總分百分之十：

(一) 合於第 4 條規定：

- (1)奧林匹克運動會(以下簡稱奧運)：成績不限。
- (2)亞洲運動會(以下簡稱亞運)：奧運種類前八名，非奧運種類前六名。
- (3)世界運動會：前六名。
- (4)世界大學運動會：前六名。
- (5)青年奧林匹克運動會：前六名。
- (6)世界中學生運動會：前四名。
- (7)亞洲青年運動會：前四名。
- (8)亞洲室內及武藝運動會、亞洲沙灘運動會：前三名。
- (9)東亞青年運動會：前三名。
- (10)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1.世界錦標(盃)賽：奧運種類前八名，非奧運種類前六名。
 - 2.世界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 3.世界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11)亞洲單項運動總(協)會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1.亞洲錦標(盃)賽：前四名。
 - 2.亞洲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 3.亞洲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12)亞洲及太平洋(以下簡稱亞太)運動組織主辦之下列正式賽會：
 - 1.亞太錦標(盃)賽：前四名。

2. 亞太青年錦標賽：前四名。
 3. 亞太青少年錦標賽：前四名。
- (13) 國際大學運動總會主辦之世界大學單項錦標賽：前六名。
- (14) 國際學校運動總會主辦之世界中學單項錦標賽：國家組前四名或學校組前三名。
- (二) 合於第 6 條第二款至第三款規定之一：
- (1) 參加第四條各款規定賽會以外之下列國際賽會，獲得前三名：
 1. 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亞洲單項運動總（協）會，或亞洲太平洋運動組織主辦或認可之運動錦標賽。
 2.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認可之單項運動協會選拔參加之賽會。
 - (2) 全國運動會、全民運動會：前八名。
- (三) 合於第 20 條第三款至第四款規定之一：
- (1) 代表學校參加大專校院運動聯賽，獲得最優級組前六名。
 - (2) 代表學校參加大專校院運動會，大專校院各項運動錦標賽，獲得前三名。
- (四) 專科學校學生在學期間其運動成績合於第(一)項規定者，其運動成績證明自得獎日起 3 年內有效；合於第(二)~(三)項規定者，其運動成績證明自得獎日起 2 年內有效；以上若為服役者可扣除服役時間，其有效日皆截算至 107.12.6(報名截止日)止。
- (五) 合於前述規定者，報名時應檢送下列證件影印本：
- (1) 專科成績單
 - (2) 運動成績證明
- (六) 凡依「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錄取者，入學後必須參與學校運動代表隊之訓練，並代表學校參與比賽。

伍、報名注意事項：(一律網路報名)

流程：上網填寫報名表 → 繳交報名費 → 郵寄審查資料 → 完成報名

流 程	說 明	
一、 上網填寫報名表	報名日期	報名系統開放時間： 107年11月19日中午12:00至12月6日。
	網路填表	請至本校網路報名系統登錄資料， 網址： http://alcat.pu.edu.tw/_exam
	注意事項	<p>1. 每一考生只限報名一系組。</p> <p>2. 考生網路報名時請務必輸入【手機號碼】、【電子信箱】，報名所輸入之電話號碼、通訊地址及電子信箱應清楚無誤，如因資料登錄不齊全或有誤而導致權益受損，考生應自行負責。</p> <p>3. 報名資料填妥後請仔細校對，確認無誤後再送出，網路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別、年級別。</p> <p>4. 誤填資料修改步驟：1. 列印報名表 → 2. 手寫更正並蓋章 → 傳真至本校招生組【傳真專線：04-26321884】</p>
二、 繳交報名費	報名費	<p>書審學系：報名費 800 元。</p> <p>※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 60%，考生須依據符合資格檢附【低收入戶證明】或【中低收入戶證明】：凡為臺灣省各縣市、臺北市、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高雄市、福建省金門縣、福建省連江縣等所界定之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請於報名時繳交縣市政府所屬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p> <p>※考生繳納報名費後，審核資格不符者，扣除行政作業處理費 300 元，餘額退還。其餘一律概不退費。</p>
	繳費截止	107年12月7日下午3:30前。
	繳費說明	<p>1. 考生須先上網登錄報名資料後，憑報名表上報名費繳款帳號至全省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持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臨櫃繳款或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p> <p>2. 每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相同，一組繳款帳號限轉一名考生費用。</p> <p>3. 繳費後請注意轉帳或繳費是否成功，繳費收據由考生自行留存備查。</p>

二、繳交報名費（續前頁）

繳費方式	自動櫃員機(ATM)轉帳	※持【第一銀行金融卡】者免手續費
		A. 第一銀行自動提款機： 插入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 [繳費用] → 選 [繳學雜費] →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B. 其他金融機構具跨行轉帳功能之自動提款機： 插入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 [其他服務] → 選 [繳費用] → 輸入銀行代號 [007] → [轉帳號碼]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轉帳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C. 郵局之自動提款機轉帳繳費： 插入金融卡 → 輸入密碼 → 選「跨行轉帳」→ 選「非約定帳號」→ 輸入銀行代碼 [007] → [轉帳號碼] 輸入 [繳款帳號] (共 16 碼) → 輸入轉帳繳款金額 → 確認無誤後按 [確認] 鍵 → 完成轉帳動作。	
	臨櫃繳款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第一銀行各地分行繳費。
	超商繳費	由網路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至超商門市(7-11、全家、萊爾富、OK)繳費。※超商繳費入帳時間較長，請考生於報名寄件時附上繳費影本或上傳或將收據拍照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三、郵寄報名資料

請依各項報考身分、資格，備齊相關文件資料裝袋郵寄：

A. 報考書審學系考生請依各項報考身分、資格，備齊相關文件資料裝袋郵寄：

- 報名表 (請貼妥照片)：上網報名後，請列印「報名表」並貼上最近半年內二吋半身近照一張。
- 繳交學系規定之審查資料：
 - 請檢查學系規定各項資料是否均已備妥，若未檢附將不予計分。
 - 成績單需提供教務處核發之【正本】(含班排名)。【請勿以彩色掃描代替】
 ※報考身份為大學在校生或專科應屆畢業生，報名時須繳歷年成績單可暫時先提供至 106 學年度下學期成績，於錄取報到時再補提供 107 學年度上學期成績。
- 報名費繳費若採超商繳費者請附上繳費影本或將收據拍照後上傳至報名系統。

B. 特種生、姓名需造字、(中) 低收入戶、外國學歷考生另需繳交下列證明文件：

項次	報考身份、資格	需繳交證明文件
1	退伍軍人、現役軍人	請參閱簡章第 2~4 頁規定繳交(如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除役令、解除召集證明書(僅限臨時召集者)或撫卹令等證件(影本))
2	運動績優(限專科肄(畢)業生)	專科肄(畢)業學生，符合規定者： 請繳交【專科】成績單及運動成績證明(影本)
3	考生姓名需造字者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縣市政府所屬之鄉、鎮、市、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非清寒證明)。
5	外國學歷	1.外國學歷證件(影本)、成績單(影本)：須經當地國之本國駐外單位驗證 2.內政部入出國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 3.外國學歷切結書(如附表請自行上網下載)

<p>4. 請在報名網頁列印「報名封面」，並將封面黏貼於自行準備的 B4 牛皮紙袋上，備齊相關文件裝袋郵寄。</p> <p>(1) 請於報名期間以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 43301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200 號「靜宜大學招生委員會」收。</p> <p>(2) 考生欲自行送件者，可於本校上班時間繳交至本校文興樓二樓招生組。</p> <p>※如因表件不全、資格不符或逾期而遭退件、延誤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p> <p>請考生審慎確認報名資格及所寄繳資料之完整性。【繳交之資料，一概不予退還】</p>

陸、招生系別、名額及各系組甄試方式：

表列名額為暫定招生名額，各學系實際招生名額將依 107 年 12 月 28 日招生委員會公告之缺額辦理。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英國語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9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正本】(佔 60%) 2.英文自傳及英文讀書計畫，至少 3 頁及英文能力檢定證明(佔 4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 2.英文自傳及英文讀書計畫、英文能力檢定證明	
學系特色：			
1.本系學術及實務人才培育並重，必訓練學生具備優良的英文聽說讀寫譯能力，同時發展跨文化溝通能力，開展學生國際視野，學貫中西，培養獨立思考及邏輯能力。			
2.在課程方面：本系除了提供「文學」、「語言學」及「英語教學」三大學程以外，為強化學生實務能力，創造就業利基，亦開設特色課程及微學程，例如口筆譯、外貿英文、中小學英語師資、觀光導遊領隊證照等，培養學生具備多元能力；此外，本系亦鼓勵學生修習輔系或雙主修，增加第二專長，提升就業競爭力。除了專業語言課程外，學生亦需修習第二外語，例如西文、日文、德文等，增加學生多元語言能力，達到真正跨文化交流溝通的境界。			
3.411 遊留學：本系學生歷年獲政府部門補助至海外交換遊留學人數皆為本校之冠，讓許多學生在最經濟的條件下完成遊留學的夢想。本系學生每年平均約有二十名至歐美各國大學以及 ISEP 國際學生交換計畫會員學校交換，提供學生實務應用語言能力的情境以及跨國文化生活體驗的機會，開闊學生眼界，增進其國際移動能力。			
4.本系具有優良傳統，歷年系友皆有優異表現，並肯定其在系上求學時的經驗，豐富其各種能力。本系畢業生未來發展方向大致可分為：			
(1) 升學與考試：各大學相關研究所、或其他科系研究所、出國攻讀博、碩士學位。如：外國語文研究所、翻譯研究所、比較文學所及教育研究所等；公家機關考試、英語教師甄試及英語領隊、導遊等專業認證。如：公家機關職員、公私立學校教職員等。			
(2) 就業：文教機構、口筆譯人員、貿易公司、空服或地勤、國外業務、公務人員、文創事業，及英語領隊導遊等。			
師資方面：本系師生比例符合教育部規範，教師皆學有專精並具有教學熱忱，在教學研究等方面皆有傑出表現。專任教師目前共計 16 位，中外師資皆備，加上兼任教師群。陣容堅強，能幫助學生達到最佳學習效果，為其未來做最好的準備。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2026，網址： http://www.english.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西班牙語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 （佔 60%） 2. 自傳、讀書計畫（含轉學動機）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與西語相關等資料、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4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讀書計畫（含轉學動機）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學系特色： 1. 本系除培養西班牙語言及文學人才外，也極力養成從事教學、翻譯、外交、貿易、文化等工作之西文專才。 2. 為拓展學生國際觀，本系每年亦提供 30 位交換學生名額赴西班牙姐妹校研讀。 3. 不斷提高師資、設備及教學水準。學生在學期間給予職涯輔導並提供職場實習機會、與外交部、文化部、觀光局、經濟部及公司行號等需要西語人才之機構密切聯繫，爭取就業機會，使得靜宜西文系不僅成為國家的人才庫，亦為通向西語國家發展之鑰。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2032，網址： http://www.spanish.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中國文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需 1000 字以上（佔 50%） 2.讀書計畫，需 1000 字以上（佔 50%） ※請依照本系提供之檔案格式下載使用 （http://web.pu.edu.tw/~pu1470）， 以 A4 格式合訂成一份，繳交 3 份。	100%	1.自傳 2.讀書計畫	
學系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以古典與現代中文深厚訓練為基礎，強化語文實用知能，力求培養能古學今用的實際應用人才。 二、本系擁有極佳的師資及教學設備，每位老師皆學有專精，並設有「書法專業教室」、「臺灣民俗文化研究室」、「多媒體電腦編輯教室」、「專業剪輯錄音室」等，提供完善的設備與教學環境。 三、定期舉辦業界人士演講與企業參訪活動，並提供實習機會與管道，激發學生職涯規劃視野，創造學生就業機會，積極與社會就業趨勢相結合。 四、本系開設「文化創意」與「文學傳播」學程，本校開設「初等教育」、「中等教育」學程，可拓展學生第二專長知能。 五、推行「學、碩士一貫生」修業辦法與入學獎勵，學生五年內即可取得學、碩士學位。 六、本系生具有與境外交換生及研修生切磋學習的機會，得以增進學習動能與開展視野。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12，網址： http://www.chinese.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法律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9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 （佔 50%） 2. 自傳（含讀書計畫及轉學動機）（佔 5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含讀書計畫及轉學動機）	
學系特色： 本系除提供全方位之紮實法學課程，亦秉持本校利他與關懷弱勢之精神，藉由法律服務學習之實習，以法律服務為學習宗旨，與彰化律師公會、各地法律扶助基金會、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冤獄平反協會、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各律師事務所、聿磊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新學林出版社、中國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亞律國際專利商標聯合事務所等機構合作，提供學生於寒暑假進行實務實習，透過實地參與，將所學結合實務工作，提升學生相關經驗、就業技巧實力以及職場倫理，實踐畢業即就業之目標。同時本系法律服務社積極參與各項活動，包括與台中法扶基金會義務律師合作，提供本校師生、海線地區民眾至本校進行免費法律諮詢，另與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合作，實際參與社會上重大的法律案件，包含洪仲丘案、徐自強案、后豐大橋案、關廠工人案、邱和順案等，培養學生關心時事，學習以客觀的態度面對案件始末；與彰化律師公會共同參與下鄉法治教育暨法律諮詢服務，達到學以致用及服務他人之目的。自 2013 年起，本系法律服務社每年參與國際通商盃大專院校法律公益服務競賽皆獲獎，同時連續於 2016-2018 理律盃大學校際公民行動方案競賽榮獲佳績。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7041，網址： http://www.law.pu.edu.tw/main.php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財務工程學系		二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計算數學班】	2	1
		【財務工程班】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系排名) 【正本】(佔 60%) 2.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 自傳、報考動機說明 、考取證照證明、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競賽成績、語文檢定等)(佔 40%)		100%	1. 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系排名) 2.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合併招生說明	1.合併招生組別：計算數學班、財務工程班。 2.報名、錄取作業不分班，錄取生於正、備取報到遞補時，依成績高低順序，選擇就讀班。			
學系特色： ※本系原為「財務與計算數學系」，於 107 學年度更名為「財務工程學系」。107 至 109 學年度，大二以上學生仍維持「計算數學」、「財務工程」兩種專業學習，錄取生須於報到時選定修習專業的班別，畢業證書也將會加註原系名組別。 ※學系特色：國際證照考場級專業實驗室+證照課程+業師實務課程+企業實習，培養跨域人才。積極建立跨領域產學交流合作，打造國際證照考場級專業實驗室並推動證照課程。完整的雲端資訊人才培育，市值超過十萬的課程，不須花大錢到補習班就能取得國際證照！加上跨領域的財金知能更有前景！已與多家企業簽約，大四下學期選送適合的同學至企業實習，求職無縫接軌。此外，學生可申請至國際姐妹校交換。近 2 年本系平均每年 1~2 名學生出國交換。 •「計算數學」：開設具實用性之計算科學、資料科學(資料庫、大數據 Big Data 相關知識技能)... 相關課程。將資管系必修課程安排在本班課表中，方便同學於四年取得「財工系(計算班)及資管系」雙學位。 •「財務工程」：涵蓋財務金融、計算數學與統計等領域。將財金系必修課程安排在本班課表中，方便同學於四年取得「財工系(財工班)及財金系」雙學位。 * 本系更詳盡資訊請閱網頁： 靜宜財工系網頁： http://www.fe.pu.edu.tw/ 課程訊息： https://goo.gl/anxdr5 粉絲頁： http://goo.gl/USFEPW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11，網址： http://www.fe.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應用化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 40%) 2. 自傳，請依下列主題依序撰寫： 1.家庭背景、成長經驗、個人特質描述(例：能力、專長、潛能等) 2.求學經過、擔任幹部、競賽成果及特殊表現(例：科學競賽、獲獎紀錄、科學相關小論文等並檢附證明文件) 3.選擇就讀靜宜大學應用化學系的動機(例：科系吸引你的地方)(佔 6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	
學系特色： 1. 本系以綠色化學為理念，朝材料與藥物之開發、分析與應用為發展特色，研究重點包含高科技化學分析技術、藥物及生物活性化合物、材料及特用化學品之研發與應用、染料敏化太陽能電池之研發與應用。 2. 參考產業發展與社會趨勢，適時調整課程與研究方向，因應傳統產業升級與高科技產業發展之社會需求，提高職場競爭力。 3. 合乎安全法規的實驗環境，教學儀器設備包括業界及學界常用化學儀器如氣、液相層析儀、紫外線光譜儀、紅外線光譜儀及拉曼光譜儀等，更有核磁共振光譜儀及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等高階研究所需之儀器設備。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23，網址： http://www.che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食品營養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營養與保健組】	3	1
	【食品與生物技術組】	1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 （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 （佔 4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p>學系特色：</p> <p>本系教育目標為強化基礎與應用課程，連結理論與實務之訓練，以培育食品與營養專業兼備之人才。本系食品與生物技術組之特色為以食品科學為基礎，應用多元化的生物科技素材，結合食品科技與生物技術，以造就食品產業從業及食品研發人才，未來可從事食品技師、食品工廠與物流管理、研發專員及衛生管理等相關工作；營養與保健組之特色為以營養科學為基礎，透過札實的營養實習訓練，以營養產業從業人才及營養研究人才之培育為目標，未來可從事營養師、保健諮詢、研發人才及餐飲管理等相關工作。</p> <p>本系在學校的大力支持下，擁有 16 位專業傑出的師資，有實習加工廠、實習餐廳與實驗動物中心等完備的空間及先進的儀器設備，加上規劃完整的專業課程及充實的技術操作實驗，可提供同學們絕佳的專業學習環境。食品組同學榮獲由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舉辦之 2014-2017「台灣食品產業新一代創新產品競賽」全國第一名、第三名，中國食品科學技術學會所舉辦的 2015-2017「杜邦營養與健康學生創新競賽」第二名、第三名，也獲頒「優秀組織獎」。系友之表現也非常優秀，在全國營養相關科系畢業生中，本系系友擔任營養師之比例佔全國第一位。</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34，網址： http://www.fn.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化粧品科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5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讀書計畫」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 40%）	100%	1.「自傳」、「讀書計畫」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p>學系特色：</p> <p>我國化粧品科學教育始於本校理學院。自民國 78 年，本校成立全國第一座校內化粧品實習示範工廠，肩負起教育與協助產業研發之重任。同年招收 2 年制化粧品科技教育班，培育我國化粧品產業基礎人才。民國 81 年，於理學院應用化學系成立化粧品科技組碩士班，協同之後成立之應用化學系博士班，積極開始培育高階化粧品產業專業人才。本系於 91 年正式於大學部成立「化粧品科學系」、96 學年度成立「碩士班」，101 學年度成立「碩士在職專班」，106 學年度更獲得教育部核准成立全國第一所「化粧品科學博士班」，因此本系是國內唯一從學士、碩士、碩士在職到博士班都具備，可以完整培育化粧品高階專業人才之系所。</p> <p>本系以「培育具化粧品科學知識之技術開發與產業應用專業人才」為創系宗旨，並以培養「化粧品研究發展」、「化粧品生產與檢驗分析」與「化粧品應用與經營管理」人才為教育目標。藉由完善之課程設計與優良教學環境，輔以實習課程與產學合作之機會，提供學生最佳學習，以此培育符合產業需要之化粧品科技人才。本系每一至兩年定期舉辦國際化粧品學術研討會，邀請多位外國學者專家參與研討會並至本系所參訪。且每一至兩年也會由系主任與數名教師帶領系上研究生與大學部專題生到國際化粧品組織 IFSCC 與 ASCS 舉辦之國際研討會發表研究成果，與國際化粧品發展接軌。</p> <p>「靜宜大學化粧品科學系」多年來所培育之畢業生已深耕於全國化粧品相關產業。本系的教育方針將永遠提供最完整且重要的專業學習內容並保持與國際化粧品科技聯盟直接接軌，以創造本系最優良的學習環境與國際視野。歡迎有志於化粧品科技者加入我們的行列。</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41，網址： http://www.cos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資料科學暨大數據分析與應用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4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3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學生自述)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40%) 2.讀書計畫(佔30%) 3.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30%)	100%	1.自傳(學生自述)與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3.讀書計畫	
學系特色： 本系以培育資料科學(大數據)與人工智慧人才為目標。 ◎發展的利基： 《哈佛商業評論》：「資料科學家：21世紀最性感的職業」。104人力銀行的分析指出，在台灣與資料處理及分析相關之工作職缺不斷擴增，預計2018年會突破10萬。另一方面，人工智慧在無人駕駛、智慧醫療、金融科技...各種領域之應用與滲透與日俱增。在資料科學(大數據)及人工智慧浪潮下，具備相關技能的人才將獲得更多的就業機會與發展契機。 ◎人才培育三大面向： (1)內功：以紮實的數理涵養為根基； (2)招式：輔以資訊、計算技能的訓練(程式訓練、資料庫、資料大數據探勘、機器學習、人工智慧深度學習...); (3)屠龍(應用)：將所學應用在各實務領域(金融科技FinTech、企業營運與商業智慧、智慧醫療、工業智慧製造、物聯網...)，培育理論與實務兼備之人才。 ◎開設不同發展面向之分流學程(群)使學生及早確立發展方向：「資料科學實務學程」、「人工智慧與深度學習學程」、「工業4.0學程」、「科學計算學程」、「金融科技學群」。 ◎就業規劃：實務課程+(國際)證照+企業參訪+企業實習。 ◎國際化學習機制：全台唯一ISEP(國際學生交換計畫)組織會員，可交換至300所以上海外學校，免學費和膳宿費。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5051，網址： http://www.ds.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管理學院	二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企業管理學系	7	1									
	國際企業學系	5	1									
	會計學系	2	1									
	財務金融學系	2	1									
	國際學院-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1	1									
	三年級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企業管理學系	2	1									
	國際企業學系	2	1									
	財務金融學系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註：報考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者，務必檢附英語(文)檢定證明文件】、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5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 5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合併招生說明	1.二年級合併招生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國際學院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2.三年級合併招生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註 1：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之專業必修科目採全英語授課、其學生必須出國研修至少一年始能符合畢業資格，故報考時必須符合下列英語(文)檢定成績門檻，並務必於書審資料中提供英語(文)檢定證明文件，錄取報到時，才可以選擇該系就讀。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rowspan="2">TOEIC</th> <th rowspan="2">IELTS</th> <th colspan="2">TOEFL</th> </tr> <tr> <th>ITP</th> <th>IBT</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 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 以上</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1 以上</td> </tr> </tbody> </table> <p>註 2：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的部分必修課程為上下學期連貫之課程，不建議寒轉學生修習，因此可能造成修業年限延長。）</p>			TOEIC	IELTS	TOEFL		ITP	IBT	650	5.5 以上	500 以上
TOEIC	IELTS	TOEFL										
		ITP	IBT									
650	5.5 以上	500 以上	61 以上									
3.報名、錄取作業不分系，錄取生於正、備取報到遞補時，依成績高低順序選擇學系就讀。												
洽詢電話 04-26328001 轉分機 13001，網址： http://www.mgt.pu.edu.tw/												

★企業管理學系特色：

- 企管系主要培育管理菁英人才，讓學生具備獨立思考能力、良好品格力與專業的問題解決能力。
- 課程規劃有四大專業學程，分為：行銷、組織與人力資源、營運與決策、及財務與金融。我們希望培養學生至少具備一項專業學程能力，同時，具備跨領域專業能力。
- 鼓勵學生參與 411 計畫，大學 4 年，留學 1 次、遊學 1 次（本校目前全世界有六百多所姊妹校）當交換生，開拓國際視野。
- 學生製作專題實作，並進行企業實習。甚至，跟著指導教授執行科技部大專生研究計畫，學習科學研究方法。畢業後，可出國深造、念國內外研究所或就業。
- 本系學習讀書風氣優良，舉辦多場知名上市企業董事長管理講座、導師與學生關係密切。學生參加國內公私立大學共同參與的中區及北區管理個案競賽，同時榮獲冠軍佳績。
- 多位畢業生申請上全球百大或前五十大世界知名學府研究所。詳細榜單與比賽佳績，請參見系上網頁。

相關資訊：

系上網頁：<http://www.ba.pu.edu.tw/main.php>

FB 企管粉絲頁 <https://www.facebook.com/PUBA1988/>

★國際企業學系特色：

1. 本系教育目標為培養「國際商貿」、「國際行銷」、「國際財務」及「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等領域之國際企業人才，課程多樣性期使學生受到更豐富而多元的專業教育。
2. 全國唯一加入「國際交換學生計畫(ISEP)」之會員學校，提供免付國外學費與膳宿費(僅需支付靜宜學費、膳宿費和活動費)之國際交換學生與出國研修方案。學生可於在學期間，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或申請以交換學生身份領取獎學金至國外大學進修。學生可於在學期間，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或申請以交換學生身份領取獎學金至國外大學進修。
3. 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注重外語的學習和應用。
4. 在學期間可申請參加國內外「企業實習」。
5. 注重學生人格發展；從新生入學開始直到修業完成，乃至畢業校友均有輔導或協助機制，包括課業學習輔導、生活輔導、職涯輔導、升學輔導等措施。
6. 畢業後可選擇國內外升學，或參加公職、證照等考試；主要就業職場包括：不限產業別，國內各中小企業、跨國企業、金融業、公家機關等。
7. 本系網址：<http://www.ib.pu.edu.tw/>。

★會計學系特色：

壹、學系特色：

本系學士班係以培育「會計為本」的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課程規劃以會計專業為主軸，注重會計與資訊結合、會計與法律整合、會計與金融配合及會計與管理融合，主要特色在於「理論與實務兼具」、「專業與多元並備」，同時開設「會計師實務」、「稅法」、「國際會計」、及「會計資訊系統」等就業學程，除採行系內與業界雙講師授課外，亦安排企業參訪及企業實習，以落實理論與實務結合應用之教學成效，提升學生的就業競爭力。

貳、學生出路：

一、升學：對希望繼續深造的同學，培育其做學問的能力，建立深厚的學術基礎，使其能順利進入國內、外理想的研究所以繼續深造。本系並有專任師資協助指導學生研究所入學考試，此外，並將各項考試科目與最新考情資訊掛入本系網站，提供同學參閱選考。

二、就業：本系學生畢業就業市場甚廣，其主要畢業出路如下：

- 1、政府機關之會審、稅務人員。
- 2、執業會計師。

- 3、專業代理記帳士。
- 4、會計師事務所之專業查帳、稅務管理諮詢專員。
- 5、公司企業之高級會計、稽核專員、財務經理人。
- 6、銀行機構之金融專員。
- 7、投資理財機構之財務分析師、基金管理人。

三、考試：本系針對在校生與應屆畢業生定期或不定期舉行各項專業座談與輔導，由本系十位具會計師證照、金融理財證照的老師專責輔導各項專業證照考試。

★財務金融學系特色：

靜宜財金三大亮點：

- 1.規劃財金三大學程，推動課程分流，引導式系統修課；
- 2.引進業界專任師資與產學合作，推動完整的企業實習(大四長實習及暑假短實習)，落實學用合一、畢業即就業；
- 3.積極安排開設財金專業證照輔導課程，提升同學就業競爭力。

※財金所與位於美國紐約的Fordham University 管理學院財金系雙聯學位合作。

※與時俱進，推動金融科技(Fintech) 管理學程。

完整紮實的財務金融專業訓練，提供學生多元生涯規劃。希望對理財投資、企業實習、出國當交換生有興趣的同學加入靜宜財金！詳情:<http://www.fin.pu.edu.tw/main.php>

★國際學院--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特色:

- 1.畢業後授予「管理學學士」學位。專業課程以全英文授課為原則,畢業前須至少出國研修一年(雙聯學制、交換學生、海外實習),惟建議以攻讀國際雙學位為目標(雙學士或是學士+碩士學位)。
- 2.本校獲國際交換學生計畫組織(ISEP)評選為台灣首位會員學校,全球共有三百餘所ISEP會員學校、兩百餘所姊妹學校、與多所簽有雙聯學制合作關係的國外大學供學生選擇。
- 3.本學程提供留學之輔導,並由專責單位協助學生辦理申請留學事宜。
- 4.提供多元化的課程,以培養學生跨領域專長,並與外語教學中心合作規劃一系列英語加強課程,以提升學生英語溝通能力。
- 5.本學程網址:<http://www.ibap.pu.edu.tw/main.php> 。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會計學系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5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 5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學系特色： 壹、學系特色： 本系學士班係以培育「會計為本」的專業人才為教育目標，課程規劃以會計專業為主軸，注重會計與資訊結合、會計與法律整合、會計與金融配合及會計與管理融合，主要特色在於「理論與實務兼具」、「專業與多元並備」，同時開設「會計師實務」、「稅法」、「國際會計」、及「會計資訊系統」等就業學程，除採行系內與業界雙講師授課外，亦安排企業參訪及企業實習，以落實理論與實務結合應用之教學成效，提升學生的就業競爭力。 貳、學生出路： 一、升學：對希望繼續深造的同學，培育其做學問的能力，建立深厚的學術基礎，使其能順利進入國內、外理想的研究所繼續深造。本系並有專任師資協助指導學生研究所入學考試，此外，並將各項考試科目與最新考情資訊掛入本系網站，提供同學參閱選考。 二、就業：本系學生畢業就業市場甚廣，其主要畢業出路如下： 1、政府機關之會審、稅務人員。 2、執業會計師。 3、專業代理記帳士。 4、會計師事務所之專業查帳、稅務管理諮詢專員。 5、公司企業之高級會計、稽核專員、財務經理人。 6、銀行機構之金融專員。 7、投資理財機構之財務分析師、基金管理人。 三、考試：本系針對在校生與應屆畢業生定期或不定期舉行各項專業座談與輔導，由本系十位具會計師證照、金融理財證照的老師專責輔導各項專業證照考試。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22，網址： http://www.acc.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觀光事業學系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6	1
	三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6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 40%）	100%	1.自傳、讀書計畫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報考資格相關規定：報考【三年級】限【觀光】相關科系。			
學系特色： <p>本系擁有多元化師資與課程，為全國少數能涵蓋「旅遊產業經營」、「休閒遊憩規劃」、「餐旅館管理」等三大領域的科系。重視學生的資訊處理與分析能力，每學期開設觀光資訊相關課程。擁有學生實習旅行社及專業廚房，並提供學生校內外上課及實習機會。開設「觀光事業實習」課程 3 學分，學生利用暑假或平時假日至業界實習。大四開設「進階觀光事業實習」課程 9 學分，學生至業界實習半年，培養學生畢業即就業之實力。重視學生的外語能力及國際視野，提供海外研習及交流機會。另有「觀光專題研討」課程，延請產官學界專家學者擔任專題講座。主要培育餐旅館業經營管理人員、旅行業及會展業從業人員、相關專業學科教師、觀光相關領域學術研究人員及社區規劃師。證照有外語及華語領隊、外語及華語導遊、中餐烹調技術士、烘焙技術士、餐旅服務技術士及調酒技術士等。</p>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3052，網址： http://tourism.pu.edu.tw/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資訊學院		二年級 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資訊管理學系	5	1
		資訊工程學系	1	1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2	1
		三年級 合併招生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資訊管理學系	2	1
		資訊工程學系	2	1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佔 5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正本】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語文檢定、競賽成績、社團活動、班級幹部證明、獲獎記錄、考取證照證明等）（佔 50%）		100%	1.自傳與讀書計畫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	
合併招生說明	1.二年級合併招生學系：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2.三年級合併招生學系：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2.報名、錄取作業不分系，錄取生於正、備取報到遞補時，依成績高低順序選擇學系就讀。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8001，網址： http://www.cci.pu.edu.tw/				
★資訊管理學系特色： 本系以培育具有健全品格、專業學養為方向，培育具有研發、管理及統合能力之專業人才為目標；並安排了「服務學習」、「專案實作」課程與「資訊志工」活動，以陶養學生具備美好的服務合群品格。 （一）教學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強化學生資訊軟體基礎設計能力 特別設計程式階梯翻轉教學，讓學生打好基礎。 ●提升學生團隊合作解決問題之能力 每年舉辦「畢業專題成果展」，依競賽成績排名予以獎勵；並邀請學、業界相關人士參與，讓學生有個發揮舞台。 ●鼓勵學生努力向學，取得專業資格認證，參加校外競賽 透過「李家同書卷獎」、「靜宜大學專業證照獎勵辦法」及「靜宜大學學生參與專業競賽獎補助辦法」鼓勵學生。 				

●擴展學生視野，提升社會競爭力

大四學生必修「資管生涯講座」課程，安排學、業界人士到校演講。

●加強學生資訊科技專業能力，規劃整合性學習領課程

厚植資訊系統與理論之基礎，強化資訊科技能力，以從事資訊管理與應用。

●落實課程分流，強調學用合一

專業學程規劃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並與企業需求接軌。大四安排業界實習以達學用合一。

(二)學生在學期間可申請暑期企業實習，或大四全學期企業實習，落實學生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教育宗旨，讓學生透過參與業界之運作以及在業界實習之過程，並培養團隊合作、自主學習精神，並建立人際關係，累積就業基本知識與技能；與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合作辦理「專案認證」，在校即可考取 ERP 專業證照。

(三)在「NeGoGo 校際公益揪團創意行銷競賽」、「EC-IC 全國大專院校電子商務創意競賽」中，學生屢獲佳績，拿下冠軍、特優、優等多項獎項；在「ACM-ICPC 私立大專校院程式競賽」、「全國大專 ITSA 盃程式設計桂冠挑戰大賽」中也有優異的表現。

在校期間方過專業能力培養、專業證照輔導、企業實習、生涯規劃輔導...等各項管導道，讓學生發現尋找自我、學習專業技能並提升就業競爭力，成為符合產業界需求，縱橫『管理』與『系統』雙領域的資訊管理人才。

★資訊工程學系特色：

一、本系依資訊技術發展趨勢，積極規劃前瞻性課程，培養學生具備研究深造以及企業用人的專業能力。本系學習發展方向包括：

(一)培養嵌入式系統與積體電路設計之人才：

配合計算機硬體課程，成立計算機硬體與嵌入式系統實驗室，以強化學生對資訊硬體架構之深入了解。鑑於嵌入式系統與積體電路設計都是國家規劃的重點產業，本系將培訓相關人力以契合業界的需要。

(二)以資訊技術為主，整合生物科技之應用：

生物科技是國家重點發展領域之一，將在產業發展中扮演關鍵性的角色。我們將結合本校生物科技相關系所，全力投入關鍵技術的發展與應用，並促進與國內外一流大學及研究機構的交流。

(三)以資訊安全為基礎，發展網路多媒體之應用：

網路科技的應用一直受到各方的重視，我們將規劃以下發展重點：影像處理、電腦視覺、網路電話、數位典藏、平行演算法、網格計算等。

二、本系學生在學期間可申請暑期企業實習，或大四全學期企業實習，落實學生理論與實務並重之教育宗旨，讓學生透過參與業界之運作以及在業界實習之過程，學習將理論與實務結合，並獲取系統開發及專業之應用等具體經驗。並培養學生團隊合作、自主學習精神，並建立人際關係，累積就業基本知識與技能。

三、本系三年級陳建廷、周健傑二位同學和財數系財工組三年級楊于廷同學和東大應數系陳佺達同學合組「M&M」團隊，參加台積電與科技部 IC 產業同盟計畫共同主辦「第一屆半導體大數據 (Big Data) 分析競賽」，在來自全國 31 所大專院校、120 個不同科系、近 700 位學員、跨

校跨系組成 124 參賽隊伍中，有六成多屬於碩士班以上研究生，而本校「M&M」團隊均為大學部學生，能晉級最後決賽十強，在台大、成大、政大、台科大等國立大學隊伍中表現突出獲得「佳作獎」（除前三名外，其餘七支隊伍都獲得佳作獎）和「2015IBM 大數據分析校園大使獎」，非常難能可貴。

四、未來學生可依以下方向規劃

(一)升學：可報考下列研究所：資訊科學、資訊工程、資訊傳播、網路通訊、嵌入式系統、IC 設計、生物資訊等相關領域之碩博士班。

(二)就業：可從事下列工作：軟體工程師、系統分析師、程式設計師、軟體設計工程師、系統維護工程師、系統管理師、銷售工程師、資訊工程師、網路工程師、VLSI 設計工程師、韌體工程師、電腦顧問、電腦教師、高中職教師…等。

(三)專業證照：高普考、CiscoCCNA (CiscoCertifiedNetworkAssociate)、國際工程師認證、MCSE 工程師認證、及其它如 LINUX、JAVA 等各式 IT 證照、各類程式設計檢定等。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特色：

資訊傳播工程學系於 93 學年度設立，以培育自信、負責、專業的資訊傳播技術與應用人才為宗旨，並以培養人本素養的資訊應用人才，深厚藝術涵養及創作設計能力，培養團隊合作能力、建立敬業精神與良好工作倫理及拓展學生視野、培養主動學習為四大教育目標。本系於 97 學年起每學年招收大學部兩班學生，並招收碩士班學生。

本系所強調理論與實務並重，學生畢業前除必修課程外，還須修滿專業進階學程，通過英語能力檢定、程式設計能力檢定及三個數位作品的考核。我們提供學生專業研討會、研習會、專題演講等多種學習活動，鼓勵學生參與專業競賽以提升專業能力。

本系所在教學資源上，除提供豐富的圖書外，實驗室及相關資訊設備更可讓學生發揮創意，充分利用；在課業輔導上，任課教師的晤談時間機制、教學助理與教學 TA 的輔助教學，更讓學生在課業問題上有良好的諮詢管道，而導師制度則讓所有學生不管在課業、生活、或心理上的輔導都有暢通的諮商管道。除專業能力的培養外，本系在校內、外的活動、競賽、學術交流、英文能力檢定與工讀機會上，皆有充足的資訊並鼓勵學生主動參與與爭取，對於其實務經驗的累積與國際觀的建立大有助益。系上會積極安排學生至企業實習機會，增加職場實戰經驗，培養學生自我主動學習的態度。而畢業生在未來升學或就業，主要從事資訊及傳播相關領域，具有多元發展的能力。

未來學生可依以下方向規劃；

1. 升學：可報考資訊傳播、資訊工程、多媒體設計、數位內容、資訊應用、動畫設計、遊戲設計、數位學習、科技藝術、應用藝術、視覺傳達、影視傳播、設計創作等相關領域之碩博士班。
2. 就業：可從事程式設計師、軟體工程師、系統分析師、軟體設計工程師、系統維護工程師、系統管理師、網站規劃設計師、多媒體設計師、電玩程式設計師、數位內容及數位學習等相關產業、數位媒體創意設計工作、多媒體資訊業、電腦動畫事業、電腦顧問、電腦教師、高中職教師…等相關領域之工作。
3. 專業證照：Oracle JAVA、Adobe Certified Associate(ACA)、及其它如 3D MAX、LINUX 等國際證照、各類程式設計檢定等。

招生學系	招生年級、名額		
寰宇外語教育 學士學位學程	二年級	一般生	退伍軍人外加
		2	1
甄試項目及佔分比例	佔錄取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資料審查： 1.自傳與讀書計畫至少三頁及英文能力檢定證明（佔 40%） 2.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正本】（佔 60%）	100%	1.大學或專科歷年成績單（含班排名） 2.自傳與讀書計畫	
學系特色： 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以培養具備國際視野暨優異外語能力之中等或國小外語師資、經貿、外交人才、外語導覽暨領隊以及華語文教師人才，幫助來自全國各地的優秀學子，充滿信心迎接 21 世紀的挑戰，站在全球化的浪頭。 1. 本學程特別重視培養學生英、西、日等專業外語應用能力。 2. 除了外語能力的養成、紮根與深化，學生還須完成以下至少一種專業學程的訓練： (1)中等或國小教育學程，並取得英、西、日其中一項外語教師證或國小英語教師證； (2)國際企業外語經貿人才學程； (3)外語導覽解說學程，取得外語領隊、導遊或導覽證照； (4)華語文教學學程，取得華語文教師證。 3. 畢業前必須至少在國內外研習/實習一學期，或攻讀國際雙學位。 4. 重視學生輔導：整合校院系各項資源及導師等多元輔導制度，協助同學在生活、學習及心靈上的成長。此外，還積極輔導學生取得相關專業證照，並特別加強就業諮詢，實現畢業立即就業的目標。			
洽詢電話：04-26328001 轉分機 19251，網址： http://www.gflepu.edu.tw/main.php			

附註：一、**合併招生說明**：報名、錄取作業不分系、組(班)，錄取生於正、備取報到遞補時，依成績高低順序，選擇系、組(班)就讀。

採合併招生學系如下：

1. 財務工程學系二、三年級：計算數學班、財務工程班。
2. 管理學院二年級：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會計學系、財務金融學系、國際學院-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3. 管理學院三年級：企業管理學系、國際企業學系、財務金融學系。
4. 資訊學院二年級：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5. 資訊學院三年級：資訊管理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傳播工程學系。

柒、報名費繳款、報名資格審核情況查詢：

查詢網址：http://alcat.pu.edu.tw/_exam/ (點選**報考學系** 即可查詢)

查詢項目	可查詢日期
繳款情況(註)	繳費後一日內(不含假日) ※採超商繳費需3~5天
報名資格審核情況	107年12月8日起

註：若於繳費截止日後尚未顯示繳款成功，請先向繳款(轉帳)金融機構查詢是否繳款(轉帳)失敗，或電洽本校招生組查詢。

捌、成績核計及錄取原則：

- 一、**各學系二、三年級之實際招生名額將依107年12月28日招生委員會公告之缺額辦理。**
- 二、各項成績滿分均為一百分。
- 三、**考生甄試項目(含筆試)中如有一項缺考或零分，不予錄取。**
- 四、退伍軍人轉學生招生名額以當年度各系級轉學生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並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
- 五、特種身分考生之成績計算，係以加重計分前之原始總分依各有關辦法規定予以優待。如為增加總分者則以原始總分乘以增加比例為其優待分數。
- 六、各項違規扣分均在加重計分以前扣除。
- 七、核算成績總分時，區隔加分優待前一般生及退伍軍人之原始成績及加分後退伍軍人二類，並分別排序。
- 八、退伍軍人外加名額之最低錄取標準得與一般生不同。
- 九、退伍軍人原始總分已達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以招生名額內錄取；優待加分後達外加名額最低錄取標準者，以外加名額錄取。

- 十、各科目須達招生委員會訂定之最低標準，並依加重計分後總分高低順序錄取正取生至招生名額止，其餘為備取生；正取生錄取不足額時，不列備取生。
- 十一、考生總分相同時，依各學系所列同分參酌項目順序，比較考生成績，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如參酌項目成績皆相同時，則增額錄取。
- 十二、甄試總成績未達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甄試項目如有一項零分或缺考者，均不予錄取。
- 十三、應報到之正、備取生註冊截止後，若有缺額時，得由已完成網路登記等候遞補之備取生依序遞補。
- 十四、採合併招生學系之錄取生依總成績高低排序，於報到遞補時依序按錄取生意願選擇學系、組、班別就讀，正、備取生一經登記確認，日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

玖、放榜：

- 一、日期：108年1月10日(星期四)，正、備取錄取通知及考生成績單以限時專送寄發。
- 二、網路查榜，網址：<http://web.pu.edu.tw/~pu1470/>。

拾、複查成績：(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

- 一、成績單將於108年1月10日寄出，如有疑義可於1月15日前申請複查，逾期恕不受理。
- 二、一律使用本簡章之成績複查申請書及查覆表(附表)。
- 三、考生申請複查成績以複查甄試項目各科成績為限，不得申請下列行為；(1)申請重新評閱；(2)申請為任何複製行為；(3)要求告知審查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
- 四、未經錄取之考生，經複查實際成績已達錄取標準者，即予補錄取。

拾壹、報到註冊：

- 一、正、備取生就讀意願網路登記
 - (一)正、備取生務必於規定期間完成就讀意願網路登記，未於登記期間完成登記程序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如登記放棄就讀，經程序完成後即不得再更改，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二)網路登記期間：108年1月10日中午12:00起至1月14日中午12:00止。

(三) 登記網址即報名網址：http://alcat.pu.edu.tw/_exam/

(輸入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點選報考學系→點選就讀意願登記→確認送出)。

(四) 登記結果及應報到名單於 108 年 1 月 15 日中午 12:00 公告，查詢網址：<http://web.pu.edu.tw/~pu1470/>。

(五) 登記後應報到之正、備取生需依規定日期至本校辦理報到。其後若仍有缺額，由已完成登記遞補之備取生依序遞補。

二、登記後應報到之正、備取生報到註冊

登記後應報到之正、備取生請於 108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一)依規定時間【註 1】攜帶身分證、報考資格證明文件正本【註 2】、歷年成績單正本 3 份至本校辦理報到、註冊、繳費、學分抵免及選課事宜，逾期視同放棄入學資格，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異議。

【註 1】請務必詳閱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轉學生手冊 (<http://web.pu.edu.tw/~pu1410>)

【註 2】請依下列報考資格繳驗證明文件正本：

項次	報考資格	報到時應繳驗證件【正本】
1	大學在校生、退學生	修業(轉學)證明書 ※應報到生之原就讀學校(非本校)若無雙重學籍之限制，而選擇同時就讀致無法辦理退學或休學者，得以歷年成績單代替。
2	大學、專科畢業生	畢業證書。
3	專科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通過	專科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通過證書。
4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之專科肄業生	需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5	符合年滿 22 歲、高中畢業(結)業或已修滿高中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者	修習下列課程累計達 80 學分以上之學分證明： 1.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2.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3.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6	退伍軍人或現役軍人	除學歷證件外，另需依簡章第 2~4 頁規定繳交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除役令、解除召集證明書(僅限臨時召集者)或撫卹令等證件。
7	外國學歷	1. 外國學歷證件、成績單：須經當地國之本國駐外單位驗證。 2.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入出國日期證明」 3. 外國學歷切結書(附表；亦可自行上網下載)。

三、缺額遞補

若有缺額，將自 108 年 1 月 22 日(星期二)起通知已登記等候遞補之備取生按名次順序遞補。

1. 遞補通知方式：本校【綜合業務組】將以電話或手機簡訊等方式通知遞補，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遞補資格。

2. 遞補報到時間：

第一次遞補 108 年 1 月 23 日(星期三)、

第二次遞補 108 年 1 月 24 日(星期四)。

3. 提醒事項：請等候遞補生於 108 年 1 月 22 日至 1 月 24 日期間，留意電話、手機簡訊，以免錯失良機。

四、抵免學分、提高編級及各系抵免細則查詢網址：

<http://web.pu.edu.tw/~pu101b0/>，或電洽【綜合業務組】04-26328001 轉 11111-11122。

五、經錄取之學生應依學校規定繳交各項證件，始准註冊入學，其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予以退學，亦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如將來在本校畢業後始發現者，除追繳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六、經錄取學生須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入學，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拾貳、申訴辦法：

一、考生對於考試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情形，或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3 條所列之差別待遇者，得於 108 年 1 月 18 日(星期五)前，以書面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以郵戳為憑)。

二、申訴案件以考生本人為當事人，不受理其他人申訴。

三、考生申訴書應詳載考生姓名、准考證號碼、報考系所、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日期、申訴之事實及理由、希望獲得之補救及檢附有關文件或證據。

四、考生申訴案如有下列情形者不予受理：

(一) 招生有關法令或招生簡章已有明確規範者。

(二) 逾申訴期限。

五、申訴以一次為限，申訴處理結果由招生委員會於一個月內函覆申訴人。

拾參、其他事項：

一、本校學雜費收費標準請上本校網頁(<http://www.pu.edu.tw>)點選學雜費專區查詢。

【107 學年度日間部學雜費收費標準，僅供參考】

院系 種類	外語學院	人文暨社會 科學院	理學院	管理學院	資訊學院	國際學院
學費	37,282	37,282	39,004	37,282	39,004	37,282
雜費	7,529	7,529	12,870	8,214	12,870	7,529
合計	44,811	44,811	51,874	45,496	51,874	44,811
網路使用實習費：400 體育設施使用費：200						
語言視聽實習費：外語學院：840；其他學院：630						
※生態人文學系及大眾傳播學系收費標準比照理學院。						
國際學院-寰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收費標準比照管理學院。						

二、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